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GWEI TEXTIL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0)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登。

茲載列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公司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2013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茂新先生、李曉紅先生、顏甫全先生、石廷洪先生、姚育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英先生、劉焜松先生、安國俊女士及李敏先生。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於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公司對外擔保情況的 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監發[2003]56號《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和《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證監發[2005]120號）等相關文件的規定和要求，作為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本著對公司、全體股東及投資者負責的態度，對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和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認真審核，現就有關情況發表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如下：

2012 年度，公司嚴格執行有關文件的規定，嚴格控制對外擔保風險和關聯方資金佔用風險，不存在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違規佔用公司資金的情況，公司 2012 年年度報告中披露的擔保情況屬實，無違規擔保情況，公司對外擔保的決策符合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沒有損害公司及公司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文英、劉煇松、安國俊、李敏

2013年3月19日